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第一部分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備註
壹、基本資料		
1-1 計畫名稱	新北市地方創生培力-精進性別參與活動平衡計畫	
1-2 主辦機關單位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	
1-3 填表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承辦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承辦人員 姓名：許欣榮 電話：29603456 分機 8719	職稱：股長 e-mail：aa8506@ntpc.gov.tw	
1-4 機關性別聯絡人： 姓名：紀淑娟 電話：02-29603456 分機 8606	職稱：副主任委員 e-mail：AA7655@ntpc.gov.tw	
1-5 計畫屬性： 1-5-1 計畫決行（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1-5-2 計畫列管（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方針列管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施政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性 工作計畫		
1-6 計畫內容 涉及領域（可 複選）	1-6-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1-6-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1-6-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1-6-4 <input type="checkbox"/> 人身安全、環境領域 1-6-5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1-6-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會參與領域 1-6-7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_____）	
1-7 計畫依據	CEDAW 第 11 條、CEDAW 第 4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行政院「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110 至 114 年）」（地方創生 2.0）及「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114 至 117 年）」（地方創生 3.0）。	簡要說明計畫主要執行依據：(1)法律、政策、施政計畫項目等；(2)CEDAW、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新北市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北市性別平等委員會決議等。
貳、受益對象 （單選）	2-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2-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預計參與人員性別比例，男： ____人；女：____人。性別比例：男：____%；女：____%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2-3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但無法推估實際使用人數
補充說明：地方創生培力活動參與民眾無特定區別與性別限制，以每年辦理4場培力活動，每場次50人次參加，推估受益人數約200人。

參、問題與需求評估

<p>3-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p>	<p>研考會前於112年3月17日於新北客家文化園區辦理112年度地方創生培力坊(三鶯場)，參加課程之男性23位(41%)、女性33位(59%)，參與活動性別比例女性多於男性；續於112年3月31日於新北市雲海國小永安分班及795青年培力工作站辦理地方創生培力坊(石碇場)，參加課程之男性34位(66%)、女性17位(34%)，參與活動性別比例男性多於女性，2場培力坊參與民眾性別有明顯差異。</p>	<p>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蒐集相關質化或量化統計資料，如性別、年齡、身心障礙、職業、城鄉區域等分類資料，呈現問題現象與需求為何)</p>
<p>3-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本項目請運用主計單位建議性別分析法進行)</p>	<p>經由辦理培力及輔導課程向民眾說明地方創生內容及提案經驗分享，增進民眾參與意願，計畫對象為新北市民，依據內政部戶政司人口資訊網資料，113年4月底新北市人口計4,043,031人，其中男性1,965,575人(48.62%)，女性2,077,456人(51.38%)，另以本市地方創生重點區域如北海岸萬里、金山、石門及三芝等4行政區20歲至50歲性別統計，男性15,727人(50.46%)，女性15,442人(49.56%)皆無明顯區別，惟與先前辦理培力活動參與性別統計如前所述，有明顯性別差異。 另因地方創生培力活動參與者與執行者無任何性別限制，亦無戶籍及居住地區限制(如戶籍不在新北市者亦可參加或執行新北市各區地方創生計畫)，故與新北市各區人口結構無直接相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性別統計資料收集內涵：(1)計畫涉及對象；(2)執行與服務結果統計；(3)執行過程統計。 2. 統計資料包括：全國、新北市及新北市各區之性別統計、及年齡、教育程度、社經與族群。 3. 針對前述統計結果說明；另若該計畫受益對象無區別，但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亦需進一步說明。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3-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無建議之項目者「免填」）</p>	<p>3-3-1 修訂類別與項目： _____</p> <p>3-3-2 需局處配合單位（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業務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會(統、主)計室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 _____</p> <p>3-3-3 需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輔導公務統計增修或統計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關於市府主計處輔導各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係指：</p> <p>1. 若指標欠缺或不足者，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透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增修訂，於公務統計報表新增統計項目，以定期蒐集所需數據。</p> <p>2. 如欲辦理統計調查者(不包含意向調查)，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辦理統計調查計畫，以利推動。</p>
<p>肆、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p>參與培力坊民眾性別有明顯差異，期藉由問卷調查方式，調查並分析參與地方創生培力活動之民眾，就活動資訊接收途徑、參與動機、課程內容、活動型式、辦理地點或時間之性別差異(含性別內落差，如參與者年齡、學歷、工作年資等)，做為未來辦理地方創生培力活動之參考，平衡性別落差，將參加活動之性別差異縮小至10%以下。</p>	
<p>伍、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5-1至5-5可複選）</p>	<p>5-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或調查不同性別者之預期受益者或使用者，對此議題的看法。</p> <p>5-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邀請性別學者專家、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且任一性別比例達1/3</p> <p>5-3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性別學者專家或團體</p> <p>5-4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規劃、執行人員接受與該議題相關之性別平等訓練</p> <p>5-5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 勾選5-1至5-4者，簡要說明參與日期、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 預計於3月至7月辦理培力活動時，透過問卷調查不同性別者之參與者，對此議題的看法。</p>	<p>說明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5-6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陸、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p>		
<p>6-1 經費配置 (單選)</p>	<p>6-1-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為特別新增性別預算項目（性別回應預算） 6-1-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特別增加性別預算額度（性別回應預算） 6-1-3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於原有額度中調整配置（性別預算調整） 6-1-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僅執行方式改變，預算未變動，由研考會-施政計畫綜合業務-研究發展業務-一般事務費支應 ※勾選 6-1-1 至 6-1-4 者，簡要說明上述計畫原列、新增或調整項目與金額：原執行計畫未異動，新增問卷調查及統計分析作業。 6-1-5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p>
<p>6-2 計畫與性別相關之實施方式與作為 (無特定性別作為者，亦請簡要說明原因)</p>	<p>1. 1. 加強執行人員性別意識培力，藉由問卷調查方式(預計 200 份)，調查並分析參與地方創生培力活動(預計至少辦理 4 場次)之民眾，問卷內容包括生理性別、年齡、工作年資、教育程度、居住地、活動資訊接收途徑、參與動機、課程內容、活動型式、辦理地點或時間之發現性別差異，調整辦理地方創生培力活動之內容、時間、主題或地點等，減少參與障礙，平衡性別落差。 2. 為解決人口過度集中大都市及城鄉發展失衡等問題，行政院推動「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結合新創觀念由地方青年觀察家鄉發展課題，主動提出解決對策，運用</p>	<p>1. 說明計畫主要執行策略或方式，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例如辦理人員訓練、提供服務、製作文宣等。 2. 計畫並未針對性別議題採取任何措施與作為者，請簡要說明原因。</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政府部門提供的資源協助完成行動方案，進而期望帶動地方復興，並吸引更多青年留鄉、返鄉實現想法，找到幸福生活的好所在，目前主要參與對象皆為我國民眾(尚無新住民參與)，尚無不同語言的服務的需求。</p>	
<p>6-3 宣導傳播 (6-3-1 至 6-3-3 可複選)</p>	<p>6-3-1 <input type="checkbox"/> 製作性別平等宣導特別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品（項目：_____）</p> <p>6-3-2 <input type="checkbox"/> 針對特定群體（如新住民、高齡者、兒少、客家、原住民....等）製作有利其閱聽之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物（項目：_____）</p> <p>6-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結合與受益對象或議題相關之區公所、里鄰、社會團體、社區組織、民間企業共同辦理，擴展議題宣導（結合單位：本市各區公所或機關網站或FB、地方團體）</p> <p>6-3-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說明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包括不同語言的男女)，採取不同的傳播方法，如廣播、單張、跑馬燈等。</p>
<p>6-4 性別友善措施（單選）</p>	<p>6-4-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具體作法：地方創生培力無性別限制，輔導地點為本市區公所或本市機關等公共空間，相關地點多已設置性別友善設施。</p> <p>6-4-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例如孕婦(或親職活動)停車措施、托兒措施、哺集乳室、女性生理護墊、性別或親子友善廁所等。</p>
<p>(二)效益評估</p>		
<p>6-5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可複選）</p>	<p>6-5-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的目的優先維護弱勢性別者權益，特別是女性及弱勢性別者處境（如受暴婦女、新住民女性、女性就業、偏鄉女性、原住民女性、身障等）</p> <p>6-5-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的問題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並確保執行過程能被考量，另本市地方創生活動推動迄今，尚無直接得從外</p>	<p>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觀分辨參與者為身心障礙人士參與，並考量個人隱私及填寫意願，問卷調查內容未設計身心障礙人士選項。</p> <p>6-5-3 <input type="checkbox"/> 預期計畫的結果具有促進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與社會參與</p> <p>※針對上述簡要說明：以問卷調查方式，發掘不同性別之活動資訊接收途徑、參與動機、課程內容、活動型式、辦理地點或時間等性別差異，精進辦理地方創生培力活動作業，增加民眾參與地方創生活動意願。</p> <p>6-5-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6-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可複選）</p>	<p>6-6-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打破性別框架</p> <p>6-6-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尊重性別差異</p> <p>6-6-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消除性別歧視</p> <p>6-3-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凝聚性別認同</p> <p>※針對上述簡要說明：透過地方創生培力活動，增進不同性別瞭解中央與地方資源，進而研擬創生計畫，爭取各界資源。</p> <p>6-6-5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p>6-7 計畫評核（單選）</p>	<p>6-7-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設計評量性別平等成效方法 具體作法： 1. 學員涵蓋性別群體。 2. 開辦區域性別平衡。 3. 問卷調查增進性別平衡需求。</p> <p>6-7-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填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6-8 計畫追蹤與列管（單選）</p>	<p>6-8-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列入定期管考機制 具體作法：由研考會自行列管。</p> <p>6-8-2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例如由市府研考單位列管、或由局處自行列管、或由性平會列管。</p>
<p>柒、檢視結果</p>		
<p>7-1 計畫與性別相關性</p>	<p><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不相關 說明：_____</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7-2 計畫運用 性別主流化操作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意識培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統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宣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p>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p> <p>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 (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p>
(一)基本資料	<p>8-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113 年 6 月 28 日至 113 年 7 月 12 日</p> <p>顏詩怡／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綜合規劃組組長 專長領域：權力、決策與影響力／教育、文化與媒體</p> <p>8-3 參與方式：<input type="checkbox"/>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書面意見</p> <p>8-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p> <p>8-4-1 相關統計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很完整、<u>可更完整</u>、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無(應可設法找尋、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p> <p>8-4-2 計畫相關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無</p> <p>8-5 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不相關</p>
(二)主要意見	<p>8-6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尚屬合宜</p> <p>8-7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尚屬合宜</p> <p>8-8 計畫目標說明之合宜性：此計畫從去(112)年度於不同行政區辦理工作坊所呈現的參與者性別差異狀況出發，希望了解造成差異的原因，說明得宜；惟兩場活動任一性別參與均達 1/3，建議除男女間之落差外，可進一步瞭解性別內的落差，亦即透過掌握參與者的年齡、身心障礙等資料進行交叉分析，或能看見更多實際需求所在。</p> <p>8-9 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之合宜性：此計畫規劃透過問卷調查掌握不同性別參與者對地方創生的看法，方法合宜。</p> <p>8-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合宜。上述問卷執行結果能否確實反應不同性別所關注地方創生議題或面向等差異，有賴問卷設計的細緻程度，建議於執行過程中詳加留意。</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8-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8-12 檢視結果之合宜性：合宜

8-13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由此計畫目前掌握的性別統計資料來看，參與者的性別落差若在一定程度以內，建議未來可進一步將關注重點和資源投注在性別與年齡、身心障礙等因素的交互作用，如不同世代、身心障礙的男女在參與活動上是否有不同動機及需求。另在設計問卷調查的題項上，建議也可先蒐集北海岸重點區域不同性別者目前的就創業及生活型態並加以分析，以使活動內容更能回應參與者的需求。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謝謝委員建議，將據此建議配合修正本計畫問案設計，持續蒐集分析參與活動者之回饋問卷，滾動修正辦理活動如課程主題、活動型式、辦理地點或時間等影響民眾參與因素，平衡性別落差，以達成參加活動之性別差異縮小至 10%以下之目標。

9-2 參採情形：8-8 及 8-13，調查問卷已增加參與者年齡、學歷、工作年資等問項，並進行交叉分析，以了解更多實際需求。惟本市地方創生活動推動迄今，尚無直接得從外觀分辨參與者為身心障礙人士參與，且考量個人隱私及填寫意願，問卷內容未設計身心障礙人士選項。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政策調整(條例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113 年 7 月 30 日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條例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 年 月 日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政策的評估結果已於 113 年 9 月 9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傳真 e-mail 郵寄 其他

9-4 提報性平專案小組日期：113 年 9 月 10 日

相關意見或決議：同意備查。